关于汇添富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通同一基金不同类别份额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从2026年07月27日起，对汇添富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通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之间的转换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规则

1、不同类别基金份额之间的转换业务（以下简称“本业务”）是指：若投资者持有的某只基金产品具有两种或两种以上份额类别（基金份额代码不同），投资者可以将其持有的某一类份额转换成同只基金的另一类份额，转换规则遵从注册登记机构业务规则。

2、转换费用的计算

（1）基金转换业务需要收取一定的转换费。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基金转换时收取。

（2） 基金转换费用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不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费用补差。

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率

补差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

转入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若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不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补差费为零）

（3）投资者在各基金销售机构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具体费率优惠细则请以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和规定为准。

3、转换业务基本规则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

（2）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投资者同一天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3）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基金的转换价格以转换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4）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另一只基金份额，每类基金份额单笔转出申请不得少于0.1份（如该账户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该类基金份额余额不足0.1份，则必须一次性转出该类基金份额全部份额）；若某笔转换导致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该类基金份额余额低于该类基金份额在《招募说明书》（含更新）或相关公告中约定的最低持有份额时，本公司有权将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该类基金剩余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

（5）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6）转换结果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位数依照转入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含更新）的规定。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7）本公司旗下各基金的转换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本公司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的前提下调整上述转换的业务规则及有关限制。

二、适用基金份额类别及销售渠道

自2026年07月27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直销中心、线上直销系统及代销机构办理汇添富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之间的转换业务。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份额代码
1	汇添富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份额：470018
		C类份额：000692
		D类份额：025354

三、重要提示

1、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99fund.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918）获取相关信息。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7月24日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汇添富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取消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的限制并修改法律文件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理财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汇添富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自2026年7月27日起，取消汇添富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的限制，并相应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相关条款。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修改内容要点

删除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的相关表述。

二、重要提示

1、本次修订系因取消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的限制而作出，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可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后修改，并已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上述修订内容自2026年7月27日起生效。

2、根据《基金合同》的修订内容，本基金管理人将同时对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中的相关内容进行更新。

3、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全文于2026年7月24日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99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4日

附件：汇添富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法律文件的修订内容要点

一、《汇添富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内容要点

章节	修订内容
释义	“基金转换 基金份额持有人向基金管理人提出申请将其所持有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任一开放式基金（转出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任何其他开放式基金（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 修改为： “基金转换 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本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该基金其他基金份额或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基金的基本情况	“六、基金份额类别 …… 2、C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而不收取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 本基金A类、C类和D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C类和D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投资者可自行选择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 修改为： 六、基金份额类别 …… 2、C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而不收取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 本基金A类、C类和D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C类和D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投资者可自行选择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 ……”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三、基金的转换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投资者可以依照基金管理人的有关规定选择在本基金和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之间进行基金转换。基金转换的数额限制、转换费率等具体规定可以由基金管理人届时另行规定并公告。” 修改为： “十三、基金的转换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某一份额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或本基金其他份额之间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提前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机构。”

二、根据《基金合同》的修订内容对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对应内容进行修订。

汇添富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汇添富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纳指ETF汇添富，基金代码：159660，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出现较大幅度溢价。2026年07年23日，本基金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2.280元，收盘时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为2.1463元。特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密切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如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若本基金2026年07月24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通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及连续停牌等措施，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实际申赎状态请以最新公告为准。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7月24日

中金恒悦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7月2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金恒悦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金恒悦3个月持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27689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中金恒悦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昊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经理姓名	丁杨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昊
任职日期	2026年7月24日
证券从业年限	12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2年
过往从业经历	张昊先生，理学硕士。2011年7月至2015年5月任北京银行股份有公司德外支行办公室综合岗、北京管理部投行与同业部同业金融岗、总行资金交易部人民币信用债券交易投资岗，2015年6月至2016年10月任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交易员，2016年11月至2019年3月任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总部投资经理，2019年4月至2021年2月任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事业部投资经理、平安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经理，2021年2月至2025年12月任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现任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162511	国联安双佳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21-03-25	2025-12-15
253020	国联安德盛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2021-10-08	2025-12-15
012807	国联安恒鑫3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12-09	2024-7-29
013672	国联安恒悦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03-28	2023-10-11
014636	国联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05-11	2025-12-15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理学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注：上表中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根据基金业协会《基金经理注册登记规则》第7条，包含投资管理、投资研究等相关业务经验。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基金经理变更相关手续。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4日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金湖北科投光谷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第三次分红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7月24日

一、公募REITs基本信息

公募REITs名称		中金湖北科投光谷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REITs简称		中金湖北科投光谷REIT
公募REITs代码		508019
公募REITs合同生效日		2023年6月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基金（REITs）业务指南第2号——存续业务》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以及《中金湖北科投光谷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金湖北科投光谷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3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公募REITs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
	基准日公募REITs可供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1,379,894.97
	截止基准日公募REITs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1,300,000.00
本次公募REITs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883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2026年度第三次分红

注：1、本次收益分配方案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2、根据基金合同，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应当将90%以上合并后基金年度可供分配金额分配给投资者，每年不得少于1次，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6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3、本次计划分配11,300,000.00元，约占截至本次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金额的99.30%。截至基准日公募REITs按照本次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与实际分配金额间可能存在尾差，具体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规则为准。

二、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7月28日
除息日	场外：2026年7月28日 场内：2026年7月29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场外：2026年7月30日 场内：2026年8月3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不支持红利再投资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基金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分派期间（2026年7月24日至2026年7月28日）暂停跨系统转托管业务。

2、权益登记日当天通过场内交易买入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通过场内交易卖出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本基金可供分配金额是指在基金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基础上通过合理调整计算得出的金额，在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过程中，应当先将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调整为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EBITDA），并在此基础上综合考虑项目公司持续发展、项目公司偿债能力、经营现金流等因素后确定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调整项。本次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调整项如下：不动产基金发行份额募集的资金、处置不动产资产取得的现金、金融资产相关调整、期初现金余额等；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包括重大资本性支出（如固定资产正常更新、大修、改造等）、当期购买不动产项目等资本性支出、未来合理期间内的债务利息、运营费用；应收、应付项目的变动等，具体的可供分配金额（含净利润及调整情况）详见《中金湖北科投光谷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第1季度报告》。经过上述项目调整后，本基金自2026年1月1日至本次收益分配基准日2026年3月31日期间可供分配金额为人民币11,379,894.97元，前期已分配人民币0元，截至本次收益分配基准日尚未分配的可供分配金额为人民币11,379,894.97元。

四、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投资者可访问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cicc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 868 1166）咨询相关情况。

五、风险提示

本基金采取封闭式运作，封闭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起30年，不开通申购赎回，只能在二级市场交易，公众投资者认购后，在场外渠道购买的份额需要转托管至场内方可交易或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基金通平台进行份额转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参与本基金相关业务前，应当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熟悉不动产基金相关规则，自主判断基金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4日

中金浙金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7月2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金浙金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金浙金
基金主代码	006096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中金浙金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昊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经理姓名	骆毅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昊
任职日期	2026年7月24日
证券从业年限	12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2年
过往从业经历	张昊先生，理学硕士。2011年7月至2015年5月任北京银行股份有公司德外支行办公室综合岗、北京管理部投行与同业部同业金融岗、总行资金交易部人民币信用债券交易投资岗，2015年6月至2016年10月任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交易员，2016年11月至2019年3月任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总部投资经理，2019年4月至2021年2月任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事业部投资经理、平安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经理，2021年2月至2025年12月任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现任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162511	国联安双佳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21-03-25	2025-12-15
253020	国联安德盛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2021-10-08	2025-12-15
012807	国联安恒鑫3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12-09	2024-7-29
013672	国联安恒悦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03-28	2023-10-11
014636	国联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05-11	2025-12-15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理学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注：上表中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根据基金业协会《基金经理注册登记规则》第7条，包含投资管理、投资研究等相关业务经验。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基金经理变更相关手续。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6-046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160号）同意，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258,918股，募集资金总额2,294,650,383.44元，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受聘担任该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委派罗妍女士、胡慧芳女士为保荐代表人，持续督导期为该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截至目前，由于该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天风证券对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026年5月，天风证券原委派的保荐代表人罗妍女士因工作变动，不再继续负责公司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公司相关工作的有序进行，天风证券委派孙志洁女士接替罗妍女士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2日发布的《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公司于近日收到天风证券出具的《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通知函》，鉴于天风证券保荐代表人孙志洁女士、胡慧芳女士因工作变动，不再继续负责公司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相关工作的有序进行，天风证券委派霍玉瑛女士及董瀚晨先生接替孙志洁女士及胡慧芳女士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该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的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为霍玉瑛女士和董瀚晨先生，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孙志洁女士、胡慧芳女士在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及持续督导期间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3日

附件：霍玉瑛女士及董瀚晨先生简历

霍玉瑛女士，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律师，注册税务师，硕士研究生，现任天风证券投资银行委员会投行战略客户部副总经理。于 2011 年至今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曾主持或参与的主要项目有：楚天科技 IPO 项目、金鹰重工 IPO 项目、洁美科技可转债、天富热电非公开发行、国科微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宁物流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及中煤环保、博士隆、金润科技、旭建新材、世纪明德等多家企业推荐挂牌、定增等项目，超毅网络、国美电器（00493.hk）收购美信等并购重组项目。霍玉瑛女士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董瀚晨先生，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硕士研究生，现任天风证券投资银行委员会投行战略客户部副总监。于 2017 年至今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曾主持或参与的主要项目有：久易股份 IPO项目、合锻智能非公开发行持续督导项目、盛祥电子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以及中煤环保、强纶新材、皇隆制药、善好生物等多家企业推荐挂牌、定增及持续督导等项目。董瀚晨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6-048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证券代码：600711)于2026年7月21日、7月22日、7月2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及发函问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和风险事项。

●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在2026年7月21日、7月22日、7月2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件至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管理层核实，公司目前经营状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书面征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在指定媒体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在2026年7月21日、7月22日、7月2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20%，股价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600722　证券简称：金牛化工　公告编号：2026-028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2026年7月22日、7月23日公司连续2个交易日换手率分别为20.36%、19.40%，换手率较高。根据证监会行业分类，公司所属“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公司在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查询的最新（数据统计至2026年7月22日）行业静态市盈率为27.25倍，公司当前的最新静态市盈率为154.72倍，远高于行业指数相关指标。公司股价短期涨幅较大，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6976.96万元，同比下降5.9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792.79万元，同比下降8.92%；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029.52万元，同比下降13.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04.73万元，同比下降2.71%。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26年7月22日、7月23日公司股票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及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三）公司未发现存在可能或已经对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热点概念事项等。

（四）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可能对本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主营业务为甲醇的生产和销售，经公司自查，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

2025年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6976.96万元，同比下降5.9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792.79万元，同比下降8.92%；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029.52万元，同比下降13.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04.73万元，同比下降2.71%。

公司股票连续2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波动幅度较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301486　证券简称：致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2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7月23日（星期四）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7月23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7月2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7月23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马山头社区致尚科技园A栋一层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潮先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232人，代表股份72,427,78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237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5人，代表股份71,803,61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753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217人，代表股份624,16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46%。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224人，代表股份7,234,26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17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8人，代表股份6,644,96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596%。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共计216人，代表股份589,30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76%。

3、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通过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及转至超募资金账户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2,353,1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70%；反对44,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09%；弃权30,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7,159,66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688%；反对44,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096%；弃权30,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16%。

本议案系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北京市竞天公诚（深圳）律师事务所苏敦渊律师和乔石律师见证并出具了《北京市竞天公诚（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市竞天公诚（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002888　证券简称：惠威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0

广东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广东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已豁免通知期限，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7月21日以电话、口头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2、会议于2026年7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由董事长HONGBO YAO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4、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鼓励价值创造，公司在综合考虑经营情况、业务发展前景、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盈利能力的基础上，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并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出售）。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18.5元/股的条件下，若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8,000万元进行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4,324,324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2.93%；若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4,000万元进行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162,162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46%。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